自考专业数据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19-06-14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本科层次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cx/zxks/zkzy/bkcc/content/post_8949073.html

原图分页 1/2

专业代码：040105　　专业名称：艺术教育

专业建设主考学校：华南师范大学　　专业层次：本科

专业课程组：美术教育

类型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类型	考试方式	备注
001	03708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2	必考	笔试	
002	03709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4	必考	笔试	
003	00031	心理学	4	必考	笔试	
004	00429	教育学(一)	4	必考	笔试	
005	11409	素描(二)(人体)	4	必考	实践考核	
006	11410	色彩(二)(人体)	4	必考	实践考核	
007	07099	中国画(人物)	5	必考	实践考核	
008	11411	美术设计基础(二)	5	必考	实践考核	
009	11412	商业美术	5	必考	实践考核	
010	11413	环境艺术	5	必考	实践考核	
011	07073	版画	6	必考	实践考核	
012	11414	美术教育毕业创作	6	必考	实践考核	
013	00745	中国画论	5	必考	笔试	

014	11330	设计学	4	必考	笔试
015	06999	毕业论文	不计学分	必考	实践考核
101	00015	英语(二)	14	选考	笔试
102	07076	油画	7	选考	实践考核
103	00747	美术教育学	5	选考	笔试
104	00744	美术鉴赏	5	选考	笔试

课程设置：必考课 15 门 63 学分，选考课 4 门 31 学分。

说明：

1.101 至 104 课程中须选考不少于 14 学分。

2.本专业仅接受国民教育序列的美术、美术教育、设计艺术类专业专科毕业生申办毕业。